



第六十三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91(b)

全面彻底裁军：导弹

导弹问题的各个方面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是大会第 59/67 号决议所设政府专家小组为探讨导弹问题的各个方面、包括查明可在哪些领域达成共识而编写的。

报告讨论了导弹领域的背景和当前状况，提出了从各个方面全面解决导弹问题应该考虑到的一些重大问题。这些问题除其他外，包括：全球和区域安全背景，因为它是研发、试验、生产、获取、转让、拥有、部署和使用导弹的动机（或动机的缺失）；国家或非国家行动者转让或使用某种类型的导弹和导弹技术的情况；裁军、军控和不扩散问题；理论、战略和导弹相关行为之间的相互关系；弹道和巡航导弹以及作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或常规武器运载工具的导弹的相对重要性；导弹防御；以及天基能力对于人类各种努力做出的越来越大的贡献。

小组认为，除其他外，为了国际和平与安全，国际社会要继续努力处理日益复杂的导弹问题，进一步讨论这一问题，尤其重点关注现有和正在出现的共识领域。小组还强调联合国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建立这种共识提供一个更有条理和更加有效的机制。

* A/63/150。

** 本报告是政府专家小组于 2008 年 6 月结束工作后提出的。



送文函

我谨随函转递关于导弹问题的所有方面专家小组的报告。该小组是你依照大会第 59/67 号决议第 3 段任命的。

以下政府专家被任命为小组成员：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外交部

国际政治事务司长

Hamid Baeidi-Nejad（第一次会议）

纽约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三等秘书

Emad M. B. Ben-Shaban（第三次会议）

大韩民国驻巴西大使馆

公使

Sung-Joo Choi

南非

外交部

负责核裁军和不扩散的副司长

Michiel J. Combrink

丹麦

外交部

外交部长不扩散问题特别顾问

Per S. Fischer

阿根廷

外交部

外交部副部长顾问

Carlos Foradori

印度

外交部

裁军和国际安全司司长

Amandeep Singh Gill

德国

联邦外交部

核军控和不扩散处长

Hellmut Hoffmann

伊斯兰堡

巴基斯坦

外交部

战略出口管制监督委员会成员

国防大学战略研究访问学者

Tariq Osman Hyder

纽约

智利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副常驻代表

Alfredo Labbé

中国

外交部

军控和裁军司

处长

马开琨（第一次会议）

美利坚合众国

国务院

国际安全和扩散局

负责减少威胁、出口管制和谈判的助理国务卿帮办

Donald A. Mahley

法国

国防部

不扩散和裁军办公室

战略事务代表团政治顾问

Erik Marzolf

俄罗斯联邦

安全事务和裁军司

副司长

Grigory I. Mashkov

巴西

外交部

裁军和敏感技术处

Santiago Irazóbal Mourão（主席）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外交部
裁军和国际安全司司长
Reza Najafi（第三次会议）

波兰共和国
外交部
安全政策司
副司长
Grzegorz M. Poznanski

印度尼西亚
外交部
国家安全和裁军司
副司长
Andy Rachmianto

以色列
外交部
军控司司长
Rodica Radian-Gordon（第二和第三次会议）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纽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S. M. Ali Robatjazi（第二次会议）

日本
日本国际事务研究所
裁军和不扩散促进中心主任
Takaya Suto

匈牙利
外交部
防务政策司
László Szatmári

尼日利亚
外交部
司长
Chuka Udedibia

中国
外交部

军控和裁军司
副处长
王大学（第三次会议）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国防部
出口管制政策、反扩散和军控司长
Andrew Wood

埃及
外交部
参赞
Omar Amer Youssef

中国
外交部
军控司
副处长
于敦海（第二次会议）

以色列
外交部
负责战略事务的副司长
Miriam Ziv（第一次会议）

报告是在 2007 年 6 月至 2008 年 6 月期间编写的，小组在此期间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三次会议，第一次会议是 2007 年 6 月 4 日至 8 日，第二次会议是 2008 年 2 月 25 日至 29 日，第三次会议是 2008 年 6 月 2 日至 6 日。

小组成员希望感谢联合国秘书处人员提供协助，尤其感谢担任小组秘书的裁军事务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处的 Curtis Reynold、以及担任小组顾问的 Waheguru Pal Singh Sidhu 和 Alyson Bailes。

小组还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Sergio de Queiroz Duarte，感谢他在小组整个工作期间提供了支持。

政府专家小组请我以主席的身份代表它向你提交随函附上获得一致通过的报告。

主席

Antonio José **Santiago**（签名）

秘书长的前言

长期以来，国际社会一直十分关切累积、扩散、技术完善和威胁使用和使用弹道导弹和其他类型导弹的问题。各国为此推行了各种单边、双边或多边措施。尽管国际社会关切这一问题，但没有得到普遍接受的专门涉及导弹的研发、试验、生产、获取、转让、部署或使用问题的规范或文书。

本报告由大会第 59/67 号决议所设政府专家小组编写，是联合国为从所有方面处理导弹问题而做出的第三次努力。

报告阐述了从所有方面全面处理导弹问题时应该考虑的一些重要问题。

由于各方的看法大不相同和导弹问题十分复杂，因此小组认为，国际社会必须继续努力处理这一问题，特别注重进一步讨论现有和正在出现的共识领域。我满意地注意到，小组重点强调联合国发挥作用，为建立这种共识提供一个更有条理、更有效的机制。

我感谢小组各位成员完成了他们的工作，我推荐大会审议他们的报告。

一. 引言

1. 根据大会第 55/33 A 号决议，在 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7 月设立了第一个政府专家小组，协助秘书长编写关于导弹问题的各个方面的报告。大会在题为“导弹”的第 57/71 号决议和第 58/37 号决议中，表示欢迎第一次报告。根据大会第 58/37 号决议，2004 年设立了第二个政府专家小组，协助秘书长进一步探讨导弹问题的各个方面。但是，由于要处理的问题十分复杂，当时未就最后报告的编制工作达成共识。

2. 根据大会第 59/67 号决议，秘书长在联合国裁军问题研究所协助下编制了报告，以协助联合国为从所有方面处理导弹问题而做出的努力，同时查明可在哪些领域达成共识。在第 61/59 号决议中，大会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 (A/61/168)。

3. 秘书长还根据第 59/67 号决议任命了成员来自以下 23 个国家的第三个政府专家小组：阿根廷、巴西、智利、中国、丹麦、埃及、法国、德国、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日本、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尼日利亚、巴基斯坦、波兰、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南非、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以便探讨导弹问题的各个方面，包括查明可在哪些领域达成共识。

4. 在 2007 年至 2008 年期间，小组于 2007 年 6 月 4 日至 8 日，2008 年 2 月 25 日至 29 日以及 2008 年 6 月 2 日至 6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了三次会议。小组就导弹问题的各个方面全面和深入地交换了意见，并以协商一致方式，商定了本报告。

二. 概览

5. 导弹问题仍是国际社会日益关注、讨论和开展活动的焦点。导弹能够装载和迅速准确地运送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有效载荷，因此它绝对是一个重大的政治和军事问题。此外，国际各方在导弹相关事项上的利益各不相同，给通过多边讲坛解决这一问题带来特殊挑战。

6. 各国对导弹的研发、试验、生产、获取、转让、部署和使用，在不同程度上涉及到它们对全球和/或区域安全情况的看法。对于某些国家来说，区域内周边国家的安全情况是决定它们对威胁的看法的主要因素，其他国家则同时关注全球和区域的安全事态发展。提高本国的导弹能力和扩大军事力量的相关部门，影响到对全球和区域安全情况的通盘评估。

7. 此外，非国家行动者使用制导和非制导的装有常规弹药的导弹也影响到全球和区域的安全。

8. 尽管在联合国内和联合国外都做出了各种努力，但目前没有关于导弹的研发、试验、生产、获取、拥有、转让、部署或使用的规范、条约或协定。然而，过去和现有的一些条约和协定，不管是双边、数边、区域还是多边的，对某些类型的导弹或导弹的某些方面做出了具体规定。此外，一些国家还采取了单边措施来处理导弹问题。

三. 趋势和发展

9. 各种类型的常规和非常规导弹在很多国家的军事理论、国家和区域安全政策中都起重要的作用，包括潜在的进攻和防御作用，这种趋势将继续下去并不断扩大。在全球和区域一级，对国际和平与安全而言，导弹的研发、试验、生产、获取、转让、中间交易、拥有、部署或使用一直是一个安全问题或因素。

10. 自 2002 年 7 月第一份政府专家小组报告 (A/57/229) 发表以来，各种类型的导弹被研制出来，经过了技术上的改进，有些已实现现代化，进行了试射，或作为完整系统或部件进行了转让。装载常规弹头的导弹和火箭越来越多地得到使用。还对导弹做出改进，用来对付外空目标。

11. 各国在继续寻找不同的办法来对抗导弹的特性和能力。在导弹防御系统将产生何种影响问题上，人们有完全不同的看法。

12. 通过发展和改进弹道导弹和巡航导弹（包括那些能够运载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导弹）的技术特点和作战能力，某些导弹系统在速度、准确性、射程和规避等方面提高了效力和能力。巡航导弹越来越多地采用隐形技术，但只有很少的国家拥有这一技术。超音速巡航导弹也在研发之中。

13. 作为现代化进程和/或军事理论审评工作的一部分，几乎所有国家的军队都继续在武库中持有并使用装有常规弹药的各种导弹，以便在军事作战中用于专门的用途。装载核弹头的导弹虽然从未被使用过，但它们在某些国家的理论中仍然起重要的作用。

14. 在处理与导弹具体相关问题的国际、区域和双边论坛中，各个国家、国家集团、国际和区域组织表现得越来越积极。建立了一些新的机制或机构，现有的机制在继续开展工作。这些机制包括联合国的各项决议和若干区域组织采取的措施，以及一些国家采取的多边、数边、双边和单边举措。然而，在导弹的研发、试验、生产、获取、拥有、转让、部署或使用方面，仍然没有具有普遍性的规范、条约或协定。

15. 在联合国系统内，2002 年后通过了一些专门处理导弹问题的决议。大会通过了若干处理导弹问题以及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问题的决议。其中一些决议每年或每两年提交给大会第一（裁军和国际安全）委员会。联合国安全理事

会根据其授权，通过了若干决议，按主题和通过涉及具体区域或国家的问题，来审议导弹问题。

四. 与导弹问题的各个方面有关的问题

16. 为了根据第 59/67 号决议的要求寻找可以达成一致的领域，专家们提出了从所有方面全面解决导弹问题应该考虑到的与导弹有关的主要问题，并进行了审议。这些问题除其他外，包括：全球和区域安全背景，因为它是研发、试验、生产、获取、转让、拥有、部署和使用导弹的动机；国家或非国家行动者转让或使用某种类型的导弹和导弹技术的情况；裁军、军控和不扩散问题；理论、战略和导弹相关行为之间的相互关系；弹道和巡航导弹以及作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或常规武器运载工具的导弹的相对重要性；导弹防御；以及天基能力对于人类各种努力做出的越来越大的贡献。

17. 专家们认识到，导弹问题十分复杂，除了涉及不同技术因素外，还具有战略、政治、经济和商业方面的影响，人们对问题的性质看法不同，使其变得更加复杂。虽然这些因素使小组难于就很多与导弹有关的根本性问题和具体问题达成共识，但专家们仍然确定了以下要点，以便在今后进一步讨论导弹问题的各个方面时审议，尽管不一定在所有要点上意见都一致：

(a) 导弹由于其主要特性和可能用于各种用途，在军事上的重要性越来越大。

(b) 弹道和巡航导弹可以装载常规或非常规弹头。这两种情况都可以引起不同的国际和区域安全问题，引起安全问题不仅是因为它们有运载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或常规炸药的能力，而且也是因为很难将飞行中的装载常规弹药的导弹同装载非常规弹药的导弹区分开来。

(c) 尽管有其他的专用导弹，拥有研制或以其他方式获取巡航导弹的国家越来越多地将巡航导弹用作运载常规弹药的远程运载系统。

(d) 机动能力更强的导弹的研发，以及用来击败这些导弹的各种反措施。

(e) 导弹与空间发射工具技术的共同性，各国为和平目的的开发和使用空间技术的权利，以及，需要在不影响空间技术的和平用途的情况下解决安全问题。

(f) 非国家行动者获取和使用便携式防空系统、导弹以及相关技术的情况。

(g) 各国使用装载常规弹头的制导或非制导导弹对区域和全球安全的影响。

(h) 各国可能使用或威胁使用装载大规模毁灭性弹头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

五. 结论

18. 小组认为，为了国际和平与安全，国际社会必须继续努力处理日益复杂的导弹问题，并进一步审议这一问题，特别重点注意现有和正在出现的共识领域。
19. 小组还强调联合国发挥重要作用，为建立这种共识提供一个更有条理和更加有效的机制。
20. 小组一致认为，鉴于问题十分复杂，需要采取一种循序渐进的方式，尽管小组并未提出在导弹问题上应采取某一具体行动或某些具体行动。
21. 小组指出，宜尝试了解如何对导弹进行分类和描述，了解导弹涉及不同（战略、政治、技术、经济和商业）问题之间的相互关系以及对全球和/或区域安全产生的影响。
22. 小组指出，除其他外，这种循序渐进的方式可包括：努力进一步完善各国现有的转让和出口导弹及相关物项、包括技术的管制措施；各国酌情根据联合国的各种报告机制上报与导弹相关的信息；以及努力加强全球和区域安全，包括和平解决争端和促进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23. 小组还指出，各国还可酌情在双边、区域或全球框架内下制定各种建立透明与信任的措施，以期在不忽略裁军和不扩散总体目标的情况下，增加可预测性。